

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签订《原尚股份总部数智中心项目建设施工合同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合同金额及类型：因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原尚股份”或“发包人”、“公司”）建设原尚股份总部数智中心项目，公司通过邀请招标的方式与广东华辉建设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辉建设”或“承包人”）签订《建设工程施工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合同”）。合同暂估含税总价：9,490 万元人民币，本工程合同价款以最终结算为准。

● 2021 年 11 月 08 日，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签订〈原尚股份总部数智中心项目建设施工合同〉的议案》，同意签订该合同。该议案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●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；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；

● 特别风险提示：合同条款中已对合同范围、合同价格、支付方式、履行期限等内容做出了明确约定，合同各方也均有履约能力，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，如遇政策、市场等不可预计或者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，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部履行。

公司将积极关注该合同事宜的进展情况，按照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相应的决策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（一）合同标的的基本情况

1、合同双方：

发包人：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承包人：广东华辉建设有限公司

2、工程名称：原尚股份总部数智中心项目

3、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项目编号：2105-440112-04-01-550183

4、工程地点：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区东众路 25 号

5、资金来源：自筹

6、工程内容与承包范围：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示范围内的所有工程(幕墙及二次装修工程除外)。

7、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：270 天。

8、暂定从 2021 年 11 月 3 日开始施工，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完成消防验收，竣工日期为 2022 年 7 月 30 日。具体开工日期以现场具备施工条件且在项目依法领取施工许可证后，由工程监理单位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。

9、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：

含税合同总价：9,490 万元人民币

10、合同结算造价确定方式：合同内包干项目，按包干价格及金额结算；新增项目或非承包方原因引起的变更、签证项目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《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》(GB50500-2013)，执行《广东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(2018)》《广东省通用安装工程综合定额(2018年)》《广东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(2018年)》《广东省园林绿化工程综合定额(2018年)》，按下浮率 10%进行结算；钢筋、混凝土价格波动幅度超过±5%以外的价差调整，按本合同专用条款第 76 条约定结算。

11、指定分包工程名称：消防专业工程。本项目的消防工程专业，如出现发包人指定分包人承接的情况，指定分包人需向承包人支付分包价的 1%作为总包管理费，即分包工程配合费。

12、合同生效：本合同自双方盖章、签字后生效。

(二)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广东华辉建设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0904669816570T

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住 所：茂名市电白区水东镇人民路 83 号

法定代表人：吴仁斌

注册资本：11800 万元人民币

成立日期：2007 年 12 月 06 日

营业期限：2007 年 12 月 06 日至长期

经营范围：工业与民用房屋建筑工程施工、打桩、挖桩、土石方和水电安装工程、市政及道路工程、地基与基础工程、装修装饰工程、钢结构工程、体育场地设施工程、城市园林绿化工程、防水防腐保温工程、电子与智能化工程、建筑幕墙工程、环保工程、拆迁安置工程、排架工程；实验室的设计、施工；家具的生产、销售、安装；通风系统工程，空气净化系统工程，气体管路系统、废弃物处理系统安装、设计工程；机械设备安装工程，起重设备安装与维护，制冷设备安装与维护，机电设备安装、检修与维护，电气设备设施安装、检修与维护，管道安装与检修，建筑智能化安装工程，通讯设备安装工程，锅炉设备设施安装、检修与维护；普通货运（凭有效的道路运输许可证经营）；销售：建筑材料，机电设备，五金制品，化工产品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销售、租赁：机械设备；加工、销售：铝材、木材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主要财务指标（数据未审计）：截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，资产总额 406,618,603.41 元，净资产 244,449,288.48 元，2021 年 1 月-8 月营业收入 1,449,715,589.76 元，净利润 21,160,367.34 元。

其他关系说明：华辉建设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三、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本次合同的签署将有利于推进“原尚股份总部数智中心项目”的建成投产，满足公司业务需要，降低公司的经营成本，提升公司在广州地区的物流服务能力，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。该合同的履行不会对公司业务、经营的独立性产生影响，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本合同已就违约和争议等事项进行了约定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到市场、法律、气候环境等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，存在可能会造成工期延误，不能按时竣工、验收等风险；公司将积极关注该合同相关事宜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原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1月8日